

项目编号：310000000260416104223-00346638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走出去 2026 年 海外巡演演出综合服务项目

单一来源文件

采购单位：上海音乐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上海百通项管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

2026年05月28日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公示理由	4
第二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6
第三章 服务需求书	10
第四章 合同条款	14
第五章 响应文件附件格式	23

第一章 单一来源公示理由

一、项目信息

采购人：上海音乐学院

项目名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走出去 2026 年海外巡演演出综合服务项目

拟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的说明：

标项名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走出去 2026 年海外巡演演出综合服务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1,770,700.00 元

单位：元

简要规格描述：近年来，上海音乐学院系统开展“中国优秀传统文化走出去海外巡演项目”，推动中国艺术歌曲与非遗音乐走向世界，形成了一套集演出、教学、出版、赛事于一体的文化传播体系。今年，上音将继续赴德国、芬兰、法国进行巡演。为保证国际演出顺利进行，拟采购一家综合服务公司，提供音乐厅租赁、音乐会运营、演出管理等服务。

备注：/

拟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的预算总金额（元）：1,770,700.00 元

采用单一采购采购方式的原因及说明：

上海桀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在项目执行成熟度、专业能力、国内外工作团队的协同配合度以及国外执行授权合作等多个维度综合考量下，具备不可替代的项目服务提供能力。该公司不仅拥有在德国汉堡、柏林举办音乐会项目演出及开展访问交流的实际经验，也同时获得了德国汉堡、德国柏林、芬兰萨翁林纳、法国波尔多国家歌剧院举行中国艺术歌曲音乐会的正式授权委托。上述多方面的成功实践与授权资质，进一步凸显了其在项目服务提供商中的独特地位与唯一性。

综上，本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章第三十一条“只能从唯一供应商采购的”之规定，拟建议选取采购方式为单一来源采购。

二、拟定供应商信息

名称：上海桀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西闸公路 566 号

三、公示期限

2026 年 5 月 20 日 至 2026 年 5 月 27 日

四、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单一来源公示网址：

<https://www.zfcg.sh.gov.cn/site/detail?parentId=137027&articleId=M+3I1BmjtLxz3mI01MnvDQ==&utm=site.site-PC-39935.1024-pc-wsg-secondLevelPage-front.1.b99ef100540f11f19a4c31289da30f97>

2. 本项目采购意向公开网址：

<https://www.zfcg.sh.gov.cn/site/detail?parentId=137027&articleId=dkhfU/JpuP3gDJkIT4Dhpg==&utm=site.site-PC-39935.1024-pc-wsg-secondLevelPage-front.1.9399e670541111f1920a1f335195cda7>

四、联系方式

1. 采购人

联系人：周老师

联系地址：上海市徐汇区汾阳路 20 号

联系电话：021-53307148

2. 财政部门

联系人：/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3. 采购代理机构

联系人：潘怡蕾

联系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668 号科技京城东楼 19 楼 D 座

联系电话：18101737093

第二章 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上海桀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上海百通项管科技有限公司受上海音乐学院的委托现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走出去 2026 年海外巡演演出综合服务项目进行单一来源采购，现邀请贵公司参加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活动。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走出去2026年海外巡演演出综合服务项目

2. 采购编号：采招 2026-953

3. 响应文件有效期：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4. 采购内容：近年来，上海音乐学院系统开展“中国优秀传统文化走出去海外巡演项目”，推动中国艺术歌曲与非遗音乐走向世界，形成了一套集演出、教学、出版、赛事于一体的文化传播体系。今年，上音将继续赴德国、芬兰、法国进行巡演。为保证国际演出顺利进行，拟采购一家综合服务公司，提供音乐厅租赁、音乐会运营、演出管理等服务。

5. 服务地点：德国汉堡和柏林、芬兰萨翁林纳、法国。

6. 服务期限：2026年6月16日-2026年6月24日 中德交流项目(9天)；2026年7月24日-2026年7月30日 芬兰萨翁林纳歌剧节中国艺术周项目（7天）；2026年11月2日-2026年11月9日 法国交流项目（8天）。以上项目的具体交付时间以实际实施日期为准。

二、合格的供应商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其他

(1) 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三、采购文件的领取：

于2026-05-28 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6-06-02 登录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fcg.sh.gov.cn>）下载（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6-06-03 14:30:00

地点：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668 号科技京城东楼 19 楼 D 座（2 号会议室）

五、联系方法：

采购人：上海音乐学院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汾阳路 20 号

联系人：周老师

联系电话：021-53307148

采购代理机构：上海百通项管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668 号科技京城东楼 19 楼 D 座

联 系 人：潘怡蕾

电话：18101737093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走出去2026年海外巡演演出综合服务项目
2	采购预算	1,770,700.00元；供应商总报价不得超过本项目的采购预算，否则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3	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采购
4	采购人	单位名称：上海音乐学院 地 址：上海市徐汇区汾阳路 20 号 联 系 人：周老师 联系电话：021-53307148
5	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上海百通项管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668 号科技京城东楼 19 楼 D 座 联 系 人：潘怡蕾 电话：18101737093 邮箱：zxbpx@shbtpm.com
6	采购内容	详见“第三章 服务需求书”。
7	付款方式	详见“第三章 服务需求书”。
8	服务期限	2026年6月16日-2026年6月24日 中德交流项目（9天）；2026年7月24日-2026年7月30日 芬兰萨翁林纳歌剧节中国艺术周项目（7天）；2026年11月2日-2026年11月9日 法国交流项目（8天）。以上项目的具体交付时间以实际实施日期为准。
9	报价货币	采用人民币报价
10	采购文件领取时间、地点	详见“第二章 单一来源供应商邀请书”
11	是否允许联合体	不允许
12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
13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	时间：2026-6-3 14:30:00 时 地点：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668 号科技京城东楼 19 楼 D 座

	时间、地点	
14	响应文件组成	<p>响应文件按下列顺序应包括：</p> <p>（一） 资格证明文件</p> <p>（二） 商务响应文件</p> <p>（三） 技术响应文件</p>
15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响应文件壹份（正本盖章版本扫描件 1 份）
16	协商过程	协商小组将对供应商提供的采购标的成本、同类项目合同价格以及相关专利及专有技术（如有）等情况说明、合同主要条款及价格商定情况等内容进行协商。
17	协商形式及相关注意事项	<p>现场协商：</p> <p>1. 供应商应注意事项：协商流程按流程常规进行。</p> <p>2. 协商小组应注意事项：协商流程按流程常规进行。</p>
18	代理服务费等费用	<p>响应报价包含采购代理服务费用，采购代理费按照[2002]1980号计取，最终服务费按上述标准收费下浮 20%计取。</p> <p>支付方式：根据项目采购文件约定，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向代理单位支付。</p>

第三章 服务需求书

一、项目背景

近年来，上海音乐学院系统开展“中国优秀传统文化走出去海外巡演项目”，推动中国艺术歌曲与非遗音乐走向世界，形成了一套集演出、教学、出版、赛事于一体的文化传播体系。今年，上音将继续赴德国、芬兰、法国进行巡演。

2026年6月上旬，上海音乐学院计划赴德国汉堡、柏林举行音乐会项目演出，并开展访问交流。7月下旬，赴芬兰萨翁林纳歌剧节举办中国艺术周项目，在此期间将举行两场音乐会，并计划与歌剧节和音乐学院开展学术交流活动。11月上旬，赴法国波尔多国家歌剧院举行中国艺术歌曲音乐会，并赴巴黎高师进行校际交流活动。主要采购内容演出场地服务、录音录像、宣发等相关综合服务，详见附件清单。其中租赁场地为德国汉堡 Hamburg Laeiszhall 音乐厅、柏林 Berlin Konzerthaus 音乐厅。芬兰场地和法国场地由合作方提供。

为保证国际演出顺利进行，拟采购一家综合服务公司，提供音乐厅租赁、音乐会运营、演出管理等服务。

服务地点：德国汉堡和柏林、芬兰萨翁林纳、法国。

服务期限：2026年6月16日-2026年6月24日 中德交流项目（9天）；2026年7月24日-2026年7月30日 芬兰萨翁林纳歌剧节中国艺术周项目（7天）；2026年11月2日-2026年11月9日 法国交流项目（8天）。以上项目的具体交付时间以实际实施日期为准。

二、采购清单

实施内容	计量单位	数量	
1、柏林场地服务			
场地服务费（场租）	主厅演出时段租金（18:00后）	场	1
	主厅排练时段租金（14:00-18:00）	场	1
	入场管理服务费（不超过8小时）	场	1
	衣帽间服务	场	1
	前厅安保服务费	场	1
	舞台与技术监督管理服务费（不超过8小时）	场	1
	场地消防安全值班服务费	场	1
	场地辅助医务服务费	场	1
场地服务费（钢琴）	场地服务费（钢琴）	场	1

场地服务费（钢琴调率）	场地服务费（钢琴调率）	场	1
场地服务费（灯光设备）	专业成像灯 ETC 750 26°	支	16
	LED 面光灯 GMY P10WS 增设	支	8
	LED 染色灯 GMY P7	支	6
	电脑切割灯 500W 三合一	支	4
	追光灯 230W 光束摇头追光灯	支	2
	数字调光控制台 AVOLITES PEARL 2010	台	1
	调光硅柜 RGB 60	台	1
	舞台灯光电缆专业舞台阻燃电缆（2.5mm ² ）	米	100
	灯光支架铝合金可调节支架	个	8
	设备运输	项	1
	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	项	1
2、汉堡场地服务			
场地服务费（场租）	主厅演出时段租金（18:00 后）	场	1
	主厅排练时段租金（14:00-18:00）	场	1
	入场管理服务费（不超过 8 小时）	场	1
	衣帽间服务	场	1
	前厅安保服务费	场	1
	舞台与技术监督管理服务费（不超过 8 小时）	场	1
	场地消防安全值班服务费	场	1
	场地辅助医务服务费	场	1
场地服务费（钢琴）	场地服务费（钢琴）	场	1
场地服务费（钢琴调率）	场地服务费（钢琴调率）	场	1
场地服务费（灯光设备）	专业成像灯 ETC 750 26°	支	30
	LED 面光灯 GMY P10WS 增设	支	16
	LED 染色灯 GMY P7	支	12
	电脑切割灯 500W 三合一	支	6
	追光灯 230W 光束摇头追光灯	支	4
	数字调光控制台 AVOLITES PEARL 2010	台	1
	调光硅柜 RGB 60	台	2
	舞台灯光电缆专业舞台阻燃电缆（2.5mm ² ）	米	200

	灯光支架铝合金可调节支架	个	18
	设备运输	项	1
	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	项	1
3、柏林录音录像			
音乐会摄影摄像	音乐会摄影摄像	场	2
音乐会后期制作	音乐会后期制作	场	2
大师课/讲座拍摄	大师课/讲座拍摄	场	4
大师课/讲座后期制作	大师课/讲座后期制作	场	4
活动花絮小视频跟拍与制作	活动花絮小视频跟拍与制作	场	2
4、汉堡录音录像			
音乐会摄影摄像	音乐会摄影摄像	场	1
音乐会后期制作	音乐会后期制作	场	1
活动花絮小视频跟拍与制作	活动花絮小视频跟拍与制作	场	2
交响乐队 收声录音服务	交响乐队 收声录音服务	场	1
5、柏林宣发			
音乐会节目册设计	音乐会节目册设计	场	2
节目单制作	节目单制作	场/份	2*600
活动海报设计	活动海报设计	件	4
网络宣传图设计（多尺寸）	网络宣传图设计（多尺寸）	套	1
6、汉堡宣发			
音乐会节目册设计	音乐会节目册设计	场	1
节目单制作	节目单制作	场/份	1000
活动海报设计	活动海报设计	件	4
网络宣传图设计（多尺寸）	网络宣传图设计（多尺寸）	套	1
7、芬兰录音录像			
音乐会摄影摄像	音乐会摄影摄像	场	2
音乐会后期制作	音乐会后期制作	场	2
大师课/讲座拍摄	大师课/讲座拍摄	场	4
大师课/讲座后期制作	大师课/讲座后期制作	场	4
活动花絮小视频跟拍与制作	活动花絮小视频跟拍与制作	场	2

快闪活动拍摄及制作	快闪活动拍摄及制作	场	2
8、芬兰宣发			
音乐会节目册设计	音乐会节目册设计	场	1
节目单制作	节目单制作	场	500
活动海报设计	活动海报设计	件	1
9、法国录音录像			
音乐会摄影摄像	音乐会摄影摄像	场	2
音乐会后期制作	音乐会后期制作	场	2
大师课/讲座拍摄	大师课/讲座拍摄	场	4
大师课/讲座后期制作	大师课/讲座后期制作	场	4
活动花絮小视频跟拍与制作	活动花絮小视频跟拍与制作	场	2
10、法国宣发			
音乐会节目册设计	音乐会节目册设计	场	1
节目单制作	节目单制作	场	700
活动海报设计	活动海报设计	件	4
网络宣传图设计（多尺寸）	网络宣传图设计（多尺寸）	套	1

三、付款方式

第一笔，合同签订后，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50%为预付款。

第二笔，芬兰萨翁林纳演出活动结束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20%。

第三笔，法国演出活动结束后，按实际发生情况及发票价格开具尾款增值税专用发票，在收到合规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尾款金额。

第四章 合同条款

包 1 合同模板：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上海音乐学院计划 2026 年 6 月赴德国汉堡、柏林举行音乐会项目演出，并开展访问交流。7 月下旬，赴芬兰萨翁林纳歌剧节举办中国艺术周项目，在此期间将举行两场音乐会，并计划与歌剧节和音乐学院开展学术交流活动。11 月上旬，赴法国波尔多国家歌剧院举行中国艺术歌曲音乐会，并赴巴黎高师进行校际交流活动。主要采购内容演出场地服务、录音录像、宣发等相关综合服务，详见附件清单。其中租赁场地为德国汉堡 Hamburg Laeiszhall 音乐厅、柏林 Berlin Konzerthaus 音乐厅。芬兰场地和法国场地由合作方提供。甲方委托乙方负责“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走出去 2026 年海外巡演演出综合服务项目”（以下简称“演出活动”）提供上相关综合服务事宜，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委托事项

1. 甲方委托乙方为演出活动提供综合服务，乙方应在演出活动过程中按照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演出综合服务；

2. 甲方演出活动事项：

服务地点：德国汉堡和柏林、芬兰萨翁林纳、法国。

服务期限：2026 年 6 月 16 日-2026 年 6 月 24 日 中德交流项目（9 天）；2026 年 7 月 24 日-2026 年 7 月 30 日 芬兰萨翁林纳歌剧节中国艺术周项目（7 天）；2026 年 11 月 2 日-2026 年 11 月 9 日 法国交流项目（8 天） [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3. 合作内容及要求，需求清单：

实施内容	计量单位	数量
------	------	----

1、柏林场地服务			
场地服务费（场租）	主厅演出时段租金（18:00 后）	场	1
	主厅排练时段租金（14:00-18:00）	场	1
	入场管理服务（不超过 8 小时）	场	1
	衣帽间服务	场	1
	前厅安保服务费	场	1
	舞台与技术监督管理服务费（不超过 8 小时）	场	1
	场地消防安全值班服务费	场	1
	场地辅助医务服务费	场	1
场地服务费（钢琴）	场地服务费（钢琴）	场	1
场地服务费（钢琴调率）	场地服务费（钢琴调率）	场	1
场地服务费（灯光设备）	专业成像灯 ETC 750 26°	支	16
	LED 面光灯 GMY P10WS 增设	支	8
	LED 染色灯 GMY P7	支	6
	电脑切割灯 500W 三合一	支	4
	追光灯 230W 光束摇头追光灯	支	2
	数字调光控制台 AVOLITES PEARL 2010	台	1
	调光硅柜 RGB 60	台	1
	舞台灯光电缆专业舞台阻燃电缆（2.5mm ² ）	米	100
	灯光支架铝合金可调节支架	个	8
	设备运输	项	1
	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	项	1
2、汉堡场地服务			
场地服务费（场租）	主厅演出时段租金（18:00 后）	场	1
	主厅排练时段租金（14:00-18:00）	场	1
	入场管理服务（不超过 8 小时）	场	1
	衣帽间服务	场	1
	前厅安保服务费	场	1
	舞台与技术监督管理服务费（不超过 8 小时）	场	1
	场地消防安全值班服务费	场	1
	场地辅助医务服务费	场	1

场地服务费（钢琴）	场地服务费（钢琴）	场	1
场地服务费（钢琴调率）	场地服务费（钢琴调率）	场	1
场地服务费（灯光设备）	专业成像灯 ETC 750 26°	支	30
	LED 面光灯 GMY P10WS 增设	支	16
	LED 染色灯 GMY P7	支	12
	电脑切割灯 500W 三合一	支	6
	追光灯 230W 光束摇头追光灯	支	4
	数字调光控制台 AVOLITES PEARL 2010	台	1
	调光硅柜 RGB 60	台	2
	舞台灯光电缆专业舞台阻燃电缆(2.5mm ²)	米	200
	灯光支架铝合金可调节支架	个	18
	设备运输	项	1
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	项	1	
3、柏林录音录像			
音乐会摄影摄像	音乐会摄影摄像	场	2
音乐会后期制作	音乐会后期制作	场	2
大师课/讲座拍摄	大师课/讲座拍摄	场	4
大师课/讲座后期制作	大师课/讲座后期制作	场	4
活动花絮小视频跟拍与制作	活动花絮小视频跟拍与制作	场	2
4、汉堡录音录像			
音乐会摄影摄像	音乐会摄影摄像	场	1
音乐会后期制作	音乐会后期制作	场	1
活动花絮小视频跟拍与制作	活动花絮小视频跟拍与制作	场	2
交响乐队 收声录音服务	交响乐队 收声录音服务	场	1
5、柏林宣发			
音乐会节目册设计	音乐会节目册设计	场	2
节目单制作	节目单制作	场/份	2*600
活动海报设计	活动海报设计	件	4
网络宣传图设计（多尺寸）	网络宣传图设计（多尺寸）	套	1
6、汉堡宣发			

音乐会节目册设计	音乐会节目册设计	场	1
节目单制作	节目单制作	场/份	1000
活动海报设计	活动海报设计	件	4
网络宣传图设计（多尺寸）	网络宣传图设计（多尺寸）	套	1
7、芬兰录音录像			
音乐会摄影摄像	音乐会摄影摄像	场	2
音乐会后期制作	音乐会后期制作	场	2
大师课/讲座拍摄	大师课/讲座拍摄	场	4
大师课/讲座后期制作	大师课/讲座后期制作	场	4
活动花絮小视频跟拍与制作	活动花絮小视频跟拍与制作	场	2
快闪活动拍摄及制作	快闪活动拍摄及制作	场	2
8、芬兰宣发			
音乐会节目册设计	音乐会节目册设计	场	1
节目单制作	节目单制作	场	500
活动海报设计	活动海报设计	件	1
9、法国录音录像			
音乐会摄影摄像	音乐会摄影摄像	场	2
音乐会后期制作	音乐会后期制作	场	2
大师课/讲座拍摄	大师课/讲座拍摄	场	4
大师课/讲座后期制作	大师课/讲座后期制作	场	4
活动花絮小视频跟拍与制作	活动花絮小视频跟拍与制作	场	2
10、法国宣发			
音乐会节目册设计	音乐会节目册设计	场	1
节目单制作	节目单制作	场	700
活动海报设计	活动海报设计	件	4
网络宣传图设计（多尺寸）	网络宣传图设计（多尺寸）	套	1

乙方负责对本次活动全程提供演出综合服务。

第二条 费用及支付方式

1. 本合同费用使用人民币计算，总金额为人民币[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合同中心-

合同总价大写]（含税金额），费用明细详见附件。

2. 支付方式: **[合同中心-支付方式名称]**

第一笔，合同签订后，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50%为预付款。

第二笔，芬兰萨翁林纳演出活动结束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20%。

第三笔，法国演出活动结束后，按实际发生情况及发票价格开具尾款增值税专用发票，在收到合规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尾款金额。

3. 甲方向乙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同等金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先开票后付款，乙方未开具的，甲方付款期限顺延。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名称：

开户行：

账号：

第三条 甲方权利义务

- 1、 甲方负责活动场地的落实、协调等工作。
- 2、 甲方应协助乙方进入演出场地，提供电源灯辅助设施以便乙方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
- 3、 甲方负责向乙方施工人员提供进出场地的施工人员工作证。
- 4、 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费用。
- 5、 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交的视频即相关服务提出修改意见，并要求乙方修正，甲方对制作成品拥有著作权及项目的监制权。

第四条 乙方权利义务

- 1、 乙方应在演出活动开始前 1 日内将演出活动所需设备运送至甲方演出活动现场，并按照甲方要求对设备进行安装、调试、操作，乙方人员应按照甲方要求进行演出活动的彩排及执行，设备明细详见附件。
- 2、 乙方在设备安装过程中，应确保施工现场的安全，不破坏施工现场的任何建筑物，同时，乙方应为乙方施工人员投保相关人身保险。
- 3、 甲方在演出活动过程中使用乙方设备时，乙方应提供相应资质的技术人员，同时乙方应对设备的安全性负责并保证设备不存在危及甲方或第三方人员人身或财产安全的风险，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 4、 演出活动结束后，乙方在演出活动结束当日内完成拆台清场工作，乙方延迟清场的，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5、 乙方按照要求向甲方提供视频制作成果，并提供甲方验收。

第五条 验收

乙方服务完成后，应提供甲方进行验收，甲方应在 2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经甲方验收合格的，甲方应向乙方出具验收合格单，不合格的，甲方在应付款中扣除应付款金额 30%的违约金。

第六条 知识产权

1、甲方提供的所有项目资料，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应于项目制作完成后立即将该等项目资料归还甲方。

2、本合同项下与委托制作相关的所有知识产权权益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使用。

3、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或向其他任何第三方提供前款所述音像资料、素材、项目成片 and 音乐等各种形式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拷贝）。

4、乙方保证在制作甲方要求的项目时，未侵害第三人的知识产权或其它合法权益。如发生针对上述项目的著作权诉讼或纠纷，乙方承担全部民事责任，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但甲方提供的项目资料导致侵害他人著作权的除外。

第七条 保密条款

1、除相关方作出明确书面之相反表述，甲、乙双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向另一方提供或允许另一方知悉的信息均属于该方的机密信息。

2、无论公开的原因为何，本合同一方向社会公开的信息和资料，从公开之日起即不再属于机密信息。

3、非经一方书面许可，相对方不得将其所知悉的机密信息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4、本合同各方应负责约束其雇员同样应当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所约定的所有保密义务。

5、一方在下列情形下披露或/和使用另一方之机密信息的，不应被视为违反本条规定的保密义务：

- (1) 为履行本合同的义务所需；
- (2) 国家法律强制性规定需披露的；
- (3) 另一方书面允许向第三方披露的。

6、本合同解除或终止后，本条款仍然具有法律效力。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 本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均不得单方面终止合同,否则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本合同金额 20%的违约金及违约损害赔偿金。

2、 如因乙方违约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乙方除退回甲方已支付款项外并向甲方赔偿预付款的 100%。

第九条 不可抗力

1、 如因战争、自然灾害、罢工、有关国家演出政策变化等不可抗力之因素造成本协议无法履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可以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经双方协商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2、 遭遇不可抗力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及时书面通知对方,以减轻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 3 天内提供证明。否则视为未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应如约履行。

3、 如因政府行政命令致使演出无法如期上演或无法如期提供演出场地的,视同不可抗力因素。甲、乙双方均不构成违约,对此互不承担责任。如造成损失的,双方协商合理分担。

如遇上述情况,收到行政命令的一方应在 3 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否则视为未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应如约履行。

第十条 法律适用和争议解决

1、 本合同解释、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发生争议的,首先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其他

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自合同签署之日起至双方全面履行本合同规定之义务为止。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2、 本合同的附件以及双方在履行协议过程中所形成的书面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补充协议、信函、会议纪要、备忘录等)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不一致时,以本合同为准。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日期: [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 [合同中心-签订时间_1]

附件：（请附费用明细单，人民币结算）

第五章 响应文件附件格式

附件 1 报价书（格式）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单一来源采购邀请，
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
本采购项目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响应文件壹份（正本盖章版本扫描件 1 份）。

全权代表宣布如下：

- （1）供应商针对本次项目的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注明币种，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总报价）。
- （2）供应商接受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全部内容。
- （3）供应商已详细研究了全部采购文件已完全理解并接受采购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采购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 （4）报价有效期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 （5）与本采购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1 报价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货币单位：万元（人民币）

响应总价	小写： 大写：
服务期限	
其他优惠承诺	

注：以上报价包含本项目产生的所有费用。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2 最终报价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货币单位：万元（人民币）

响应总价	小写： 大写：
服务期限	
其他优惠承诺	

注：以上报价包含本项目产生的所有费用。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请备好空白的最终报价表（不密封进响应文件），以备最后报价时使用；若最后报价未作变动，供应商仍须提供一份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的最终报价表

附件 3-1 分项报价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单位：万元/人民币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走出去 2026 年海外巡演演出综合服务项目						
实施内容			计量单位	单价 (万元)	数量	金额 (万元)
委托业务费 (柏林场地 服务费)	场地服务费(场租)	主厅演出时段租金(18:00 后)	场		1	
		主厅排练时段租金 (14:00-18:00)	场		1	
		入场管理服务费(不超过 8 小时)	场		1	
		衣帽间服务	场		1	
		前厅安保服务费	场		1	
		舞台与技术监督管理服务费 (不超过 8 小时)	场		1	
		场地消防安全值班服务费	场		1	
		场地辅助医务服务费	场		1	
	场地服务费(钢琴)	场地服务费(钢琴)	场		1	
	场地服务费(钢琴 调率)	场地服务费(钢琴调率)	场		1	
	场地服务费(灯光 设备)	专业成像灯 ETC 750 26°	支		16	
		LED 面光灯 GMY P10WS 增设	支		8	
		LED 染色灯 GMY P7	支		6	
		电脑切割灯 500W 三合一	支		4	
		追光灯 230W 光束摇头追光灯	支		2	
		数字调光控制台 AVOLITES PEARL 2010	台		1	
		调光硅柜 RGB 60	台		1	
		舞台灯光电缆专业舞台阻燃 电缆(2.5mm ²)	米		100	
		灯光支架铝合金可调节支架	个		8	
		设备运输	项		1	
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		项		1		
小计						
委托业务费 (汉堡场地 服务费)	场地服务费(场租)	主厅演出时段租金(18:00 后)	场		1	
		主厅排练时段租金 (14:00-18:00)	场		1	
		入场管理服务费(不超过 8 小时)	场		1	
		衣帽间服务	场		1	

		前厅安保服务费	场		1	
		舞台与技术监督管理服务费 (不超过 8 小时)	场		1	
		场地消防安全值班服务费	场		1	
		场地辅助医务服务费	场		1	
	场地服务费(钢琴)	场地服务费(钢琴)	场		1	
	场地服务费(钢琴调率)	场地服务费(钢琴调率)	场		1	
	场地服务费(灯光设备)	专业成像灯 ETC 750 26°	支		30	
		LED 面光灯 GMY P10WS 增设	支		16	
		LED 染色灯 GMY P7	支		12	
		电脑切割灯 500W 三合一	支		6	
		追光灯 230W 光束摇头追光灯	支		4	
		数字调光控制台 AVOLITES PEARL 2010	台		1	
		调光硅柜 RGB 60	台		2	
		舞台灯光电缆专业舞台阻燃 电缆(2.5mm ²)	米		200	
		灯光支架铝合金可调节支架	个		18	
		设备运输	项		1	
		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	项		1	
小计						
委托业务费 (柏林录音录像)	音乐会摄影摄像	音乐会摄影摄像	场		2	
	音乐会后期制作	音乐会后期制作	场		2	
	大师课/讲座拍摄	大师课/讲座拍摄	场		4	
	大师课/讲座后期制作	大师课/讲座后期制作	场		4	
	活动花絮小视频跟拍与制作	活动花絮小视频跟拍与制作	场		2	
小计						
委托业务费 (汉堡录音录像)	音乐会摄影摄像	音乐会摄影摄像	场		1	
	音乐会后期制作	音乐会后期制作	场		1	
	活动花絮小视频跟拍与制作	活动花絮小视频跟拍与制作	场		2	
	交响乐队 收声录音服务	交响乐队 收声录音服务	场		1	
小计						
委托业务费 (柏林宣发)	音乐会节目册设计	音乐会节目册设计	场		2	
	节目单制作	节目单制作	场/份		2*600	
	活动海报设计	活动海报设计	件		4	
	网络宣传图设计 (多尺寸)	网络宣传图设计(多尺寸)	套		1	
小计						

委托业务费 (汉堡宣发)	音乐会节目册设计	音乐会节目册设计	场		1	
	节目单制作	节目单制作	场/份		1000	
	活动海报设计	活动海报设计	件		4	
	网络宣传图设计 (多尺寸)	网络宣传图设计(多尺寸)	套		1	
小计						
委托业务费 (芬兰录音 录像)	音乐会摄影摄像	音乐会摄影摄像	场		2	
	音乐会后期制作	音乐会后期制作	场		2	
	大师课/讲座拍摄	大师课/讲座拍摄	场		4	
	大师课/讲座后期 制作	大师课/讲座后期制作	场		4	
	活动花絮小视频跟 拍与制作	活动花絮小视频跟拍与制作	场		2	
	快闪活动拍摄及制 作	快闪活动拍摄及制作	场		2	
小计						
委托业务费 (芬兰宣发)	音乐会节目册设计	音乐会节目册设计	场		1	
	节目单制作	节目单制作	场		500	
	活动海报设计	活动海报设计	件		1	
小计						
委托业务费 (法国录音 录像)	音乐会摄影摄像	音乐会摄影摄像	场		2	
	音乐会后期制作	音乐会后期制作	场		2	
	大师课/讲座拍摄	大师课/讲座拍摄	场		4	
	大师课/讲座后期 制作	大师课/讲座后期制作	场		4	
	活动花絮小视频跟 拍与制作	活动花絮小视频跟拍与制作	场		2	
小计						
委托业务费 (法国宣发)	音乐会节目册设计	音乐会节目册设计	场		1	
	节目单制作	节目单制作	场		700	
	活动海报设计	活动海报设计	件		4	
	网络宣传图设计 (多尺寸)	网络宣传图设计(多尺寸)	套		1	
小计						
总金额(含税)人民币			万元			

说明：(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万元。

(2) 如果单价与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3-2 最终分项报价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单位：万元/人民币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走出去 2026 年海外巡演演出综合服务项目						
实施内容			计量单位	单价 (万元)	数量	金额 (万元)
委托业务费 (柏林场地 服务费)	场地服务费(场租)	主厅演出时段租金(18:00 后)	场		1	
		主厅排练时段租金 (14:00-18:00)	场		1	
		入场管理服务(不超过 8 小时)	场		1	
		衣帽间服务	场		1	
		前厅安保服务费	场		1	
		舞台与技术监督管理服务费 (不超过 8 小时)	场		1	
		场地消防安全值班服务费	场		1	
	场地辅助医务服务费	场		1		
	场地服务费(钢琴)	场地服务费(钢琴)	场		1	
	场地服务费(钢琴调率)	场地服务费(钢琴调率)	场		1	
	场地服务费(灯光设备)	专业成像灯 ETC 750 26°	支		16	
		LED 面光灯 GMY P10WS 增设	支		8	
		LED 染色灯 GMY P7	支		6	
		电脑切割灯 500W 三合一	支		4	
		追光灯 230W 光束摇头追光灯	支		2	
		数字调光控制台 AVOLITES PEARL 2010	台		1	
		调光硅柜 RGB 60	台		1	
舞台灯光电缆专业舞台阻燃 电缆(2.5mm ²)		米		100		
灯光支架铝合金可调节支架		个		8		
设备运输		项		1		
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	项		1			
小计						
委托业务费 (汉堡场地 服务费)	场地服务费(场租)	主厅演出时段租金(18:00 后)	场		1	
		主厅排练时段租金 (14:00-18:00)	场		1	
		入场管理服务(不超过 8 小时)	场		1	
		衣帽间服务	场		1	

		前厅安保服务费	场		1	
		舞台与技术监督管理服务费 (不超过 8 小时)	场		1	
		场地消防安全值班服务费	场		1	
		场地辅助医务服务费	场		1	
	场地服务费(钢琴)	场地服务费(钢琴)	场		1	
	场地服务费(钢琴调率)	场地服务费(钢琴调率)	场		1	
	场地服务费(灯光设备)	专业成像灯 ETC 750 26°	支		30	
		LED 面光灯 GMY P10WS 增设	支		16	
		LED 染色灯 GMY P7	支		12	
		电脑切割灯 500W 三合一	支		6	
		追光灯 230W 光束摇头追光灯	支		4	
		数字调光控制台 AVOLITES PEARL 2010	台		1	
		调光硅柜 RGB 60	台		2	
		舞台灯光电缆专业舞台阻燃电缆(2.5mm²)	米		200	
		灯光支架铝合金可调节支架	个		18	
		设备运输	项		1	
		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	项		1	
小计						
委托业务费 (柏林录音录像)	音乐会摄影摄像	音乐会摄影摄像	场		2	
	音乐会后期制作	音乐会后期制作	场		2	
	大师课/讲座拍摄	大师课/讲座拍摄	场		4	
	大师课/讲座后期制作	大师课/讲座后期制作	场		4	
	活动花絮小视频跟拍与制作	活动花絮小视频跟拍与制作	场		2	
小计						
委托业务费 (汉堡录音录像)	音乐会摄影摄像	音乐会摄影摄像	场		1	
	音乐会后期制作	音乐会后期制作	场		1	
	活动花絮小视频跟拍与制作	活动花絮小视频跟拍与制作	场		2	
	交响乐队 收声录音服务	交响乐队 收声录音服务	场		1	
小计						
委托业务费 (柏林宣发)	音乐会节目册设计	音乐会节目册设计	场		2	
	节目单制作	节目单制作	场/份		2*600	
	活动海报设计	活动海报设计	件		4	
	网络宣传图设计 (多尺寸)	网络宣传图设计(多尺寸)	套		1	
小计						

委托业务费 (汉堡宣发)	音乐会节目册设计	音乐会节目册设计	场		1	
	节目单制作	节目单制作	场/份		1000	
	活动海报设计	活动海报设计	件		4	
	网络宣传图设计 (多尺寸)	网络宣传图设计(多尺寸)	套		1	
小计						
委托业务费 (芬兰录音 录像)	音乐会摄影摄像	音乐会摄影摄像	场		2	
	音乐会后期制作	音乐会后期制作	场		2	
	大师课/讲座拍摄	大师课/讲座拍摄	场		4	
	大师课/讲座后期 制作	大师课/讲座后期制作	场		4	
	活动花絮小视频跟 拍与制作	活动花絮小视频跟拍与制作	场		2	
	快闪活动拍摄及制 作	快闪活动拍摄及制作	场		2	
小计						
委托业务费 (芬兰宣发)	音乐会节目册设计	音乐会节目册设计	场		1	
	节目单制作	节目单制作	场		500	
	活动海报设计	活动海报设计	件		1	
小计						
委托业务费 (法国录音 录像)	音乐会摄影摄像	音乐会摄影摄像	场		2	
	音乐会后期制作	音乐会后期制作	场		2	
	大师课/讲座拍摄	大师课/讲座拍摄	场		4	
	大师课/讲座后期 制作	大师课/讲座后期制作	场		4	
	活动花絮小视频跟 拍与制作	活动花絮小视频跟拍与制作	场		2	
小计						
委托业务费 (法国宣发)	音乐会节目册设计	音乐会节目册设计	场		1	
	节目单制作	节目单制作	场		700	
	活动海报设计	活动海报设计	件		4	
	网络宣传图设计 (多尺寸)	网络宣传图设计(多尺寸)	套		1	
小计						
总金额(含税)人民币			万元			

说明:(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万元。

(2)如果单价与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1. 请备好空白的最终报价的分项报价表（不密封进响应文件），以备最终报价时使用；若最终报价未作变动，供应商仍须提供一份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的最终报价的分项报价表。

2. 成交供应商的最终报价的分项报价内容将随成交公告一并公告。

附件 4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采购文件条目号	采购文件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	说明
		服务期限			
		付款方式			
				

注：对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部分，必须明确如实填写并说明原因。

附件 5 资格证明文件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的扫描件：

- (1) 企业营业执照（企业法人单位提供）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事业法人单位提供）或其他性质单位组织的合法证明材料。
-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直接参与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委托授权人参与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后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或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格式）

致（采购人名称）：

兹证明（姓名），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现任我单位（职务），
系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性别： 身份证号码：

公司注册号码： 单位类型：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的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公司地址）的（公司名称）的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包件号/名称）单一来源响应及合同的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有效，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_____

地址：_____

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的扫描件）

2.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的扫描件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格式）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加本次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前三年内，我公司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_____

供应商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手机： _____

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前3年内供应商的信用记录若存在受到罚款的行政处罚且未显示具体数额时，应提供行政处罚决定书或书面说明其罚款数额。

4.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的扫描件

- (1) 提供了供应商书面声明（格式后附），承诺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相关规定。
- (2) 信用查询记录：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于单一来源协商截止当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在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当天前三年内的信用记录并打印查询结果留存。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将提交磋商小组对其按照无效处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注：本项资格证明文件无需供应商提供，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工作人员将查询结果页面打印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供应商书面声明（格式）

致（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承诺已自查，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中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特此声明。

供应商（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后附：供应商股东名录及所占股份比例（格式自拟）

附件6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 本声明函适用于所有在中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等非企业性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确定的中小企业，不得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规定声明为中小微企业，也不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 成交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成交公告将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各行业划型标准:

(1) **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 **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 **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4) **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5) **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6) **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7) **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8) **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9) **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0) 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1) 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2)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3) 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4) 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6) 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附件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如供应商不符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无需填写本声明。

2.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附件 8 技术响应部分

1. 整体服务方案；
2. 项目实施的质量保证措施（内容由供应商自拟）；
3.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置情况（后附格式）；
4. 本采购文件之服务需求书中所需的全部内容；
5. 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附件9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配置情况（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姓名	年龄	性别	职务/职称	履历和业绩	所附业绩证明材料页码	所获荣誉/证书	本项目承担任务和角色	备注
一、项目负责人									
1.									
二、拟投入项目人员									
1.									
2.									
3.									
4.									
5.									
6.									

注：

提供拟投入项目人员的职称证（如有）、执业资格证书（如有）等相关资料的复印件。